

#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“3+2”

## 分段培养结果性考核综合能力测试

### 考试大纲

根据湖南省教育厅《关于下达 2020 年湖南省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招生计划的通知》、《关于做好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中职毕业转段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按照《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“3+2”分段培养结果性考核实施方案》的工作要求，制定本考试大纲。

#### 一、考试科目

综合能力测试

#### 二、考试对象

湘潭市工业贸易中等专业学校“3+2”分段培养班级的全体学生，所涉专业为机电一体化技术和电气自动化技术。

#### 三、考试方式

综合能力测试采用面试方式，由面试考官向考生提出 1 道涉及本大纲考试内容的问题，考生现场口述回答。回答时间为 3 分钟，满分 50 分。

#### 四、评分标准（满分 50 分）

项目	内容	标准	分数
举止 仪表	考生仪容仪表、行为举止等情况。	考生衣着整洁、仪表得体、举止大方、姿态自然。	5分
逻辑 思维	考生的语言表达、逻辑思维、概括、总结和提炼能力；对问题的分析、判断能力。	考生能准确理解题意，回答问题迅速，对问题的情况、类别、性质等做出正确分析，语言表达简洁、准确、流畅，条理清晰、逻辑性强。	12分
专业认 知和职 业素养	考生对所学专业的理解、熟悉程度、对所学专业的思考能力和分析能力；组织、策划、沟通、协调和团队合作能力；处理实际问题的能力；学习习惯、学习能力、时间管理能力和规则意识；对自己未来的职业规划能力和职业素养。	考生对所学专业熟悉、了解，对自身素质与专业的匹配程度有所了解；对自己未来职业发展有初步规划，具备初步的职业素养和职业道德。	15分
创新 意识	考生分析、判断问题角度的多样性；处理问题方式方法的灵活性、创造性。	考生思维活动具有创造性和可塑性，不墨守成规，能多角度思考问题，具有创造性提出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。	10分
心理 素质	考生的人格特质、兴趣爱好、人生格局和眼光对自我性格、素质、能力的认知程度；人际交往能力和人际关系处理能力；环境适应能力，应对挫折和压力的能力。	考生对社会有良好认知，情绪稳定，人际关系和谐，自我认知端正，生活态度积极。	8分

## **五、考试要求**

- 1、考生必须按时到达考场参加考试，不得迟到、早退。
- 2、考生在考场必须保持安静，遵守秩序，听从考场工作人员指挥。